**淮安市园林苗木价格信息编制说明**

为合理确定和有效控制淮安市园林绿化工程造价，规范园林绿化工程市场计价行为，根据《江苏省建设工程造价管理办法》（江苏省人民政府66号令）、《关于进一步规范建设工程材料价格发布工作的通知》（苏建价站【2020】1号）和淮安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成立淮安市园林苗木价格信息编制领导小组的通知》，经研究决定对本市园林苗木市场信息价格实行动态管理，现针对我市园林苗木实际情况，制定园林苗木价格信息编制管理办法。

**一、园林苗木信息价模板的建立**

园林苗木信息价模板的建立是一项重要的基础工作。鉴于目前条件，园林苗木项目现暂列常绿乔木、常绿灌木、落叶乔木、落叶灌木、草本植物、水生植物及竹类等七大类，每大类下再设列具体苗木名称（品种）及其规格。苗木名称（品种）和规格的编列应符合我市园林苗木的实际情况，以本市园林绿化工程常用的苗木品种为主，并可适时进行动态调整。

**二、园林苗木价格信息源的确定**

根据江苏省园林苗木信息价模板，结合我市实际情况，园林苗木价格信息源提供单位应以淮安市本地园林绿化企业（含苗圃基地）为主，外地园林绿化企业（含苗圃基地）为辅，以保证园林苗木价格信息发布的适用性和针对性，信息源提供单位控制在10-20家以内。

**三、园林苗木市场信息价报价技术要求**

所谓园林苗木价格信息系指综合了苗木自来源地运至施工现场所发生的全部费用以及为组织采购、供管苗木过程中所需要的各项费用。

1、园林苗木市场信息价的取价原则

园林苗木是特殊的、有生命的工程材料，而且苗木品种繁多，规格各异，再加上供货渠道广阔，价格构成因素多等原因，造成了苗木市场信息价编制具有一定的难度。根据苗木的上述特点和目前实际情况，确定其取价原则是：接近市场、批量供应、保证质量。具体要求为：

⑴苗木的价位应该尽可能反映当前苗木市场的价格水平；

⑵苗木的供应方式应该是大批量供应而不是零星销售；

⑶苗木的质量应符合我省园林绿化技术规程的标准和要求，且要求每株乔木达到全冠苗的标准。

2、园林苗木市场信息价的计算方法

苗木市场信息价的计算公式为：

苗木市场信息价＝苗木到工地价×（1＋采购保管费率）

式中“苗木到工地价”是指苗木直接送达施工现场的价格。

苗木到工地价＝市场供应价＋运杂费；市场供应价包括苗圃的存圃价、苗木包扎费、圃内搬运费等费用；运杂费包括装卸费、运输费、运输损耗等费用；苗木采购保管费率一般按1.0%计算。

**四、园林苗木市场信息价的使用范围**

1、我市发布的园林苗木市场信息价不属于政府定价，可作为编制园林绿化工程造价文件的计价参考。园林绿化工程计价时，应综合考虑项目特点、档次需求等因素，结合市场实际合理确定苗木价格。是否使用以及如何使用“园林苗木市场信息价”，由发承包双方在施工合同中自行约定。因使用“园林苗木市场信息价”不当造成的经济纠纷，由使用方自行解决。

2、乔木若达不到全冠苗标准的应按非全冠苗价格进行折算，非全冠苗价格折算方法应在工程发承包合同中约定，若在合同中未约定的，可参照下列方法进行折算：

（1）达到三级分枝，但达不到冠径要求的（即不足胸径的15倍，余同），其冠径对胸径的比例每下降1倍（不足1倍的按1倍计，余同），按市场信息价（或合同结算价）扣减10%计算。

（2）若达不到三级分枝，但达到冠径要求的（胸径的15倍及以上），按市场信息价（或合同结算价）的75%计算。

（3）若既达不到三级分枝，也达不到冠径要求的，其冠径对胸径的比例每下降1倍，按市场信息价（或合同结算价）的75%折算价再扣减10%计算。

3、苗木起掘、种植时间应该在适宜季节里进行，若因工程特殊原因要求在反季节种植的，工程结算时可适当考虑技术措施费用。

**五、** **专业术语解释**

1、实生苗：又称直生苗、播种苗，系用种子播种繁殖直接培育而成的苗木。

2、嫁接苗：系用嫁接方法培育而成的苗木。

3、丛生苗：指地下部分（根茎以下）生长出数根主干的苗木。

4、独本苗：指地面到冠丛只有一个主干的苗木。

5、移植苗：指经过移栽（到异地）后培育而成的苗木。

6、苗木高度：指苗木露出地表的根茎部至树冠顶部之间的垂直距离(包括冠丛高度和主干高度)，常以“H”表示（计量单位为cm，下同）。

7、胸径：指苗木自地面至1.3米处树干的直径，常以“Φ”表示。

8、干径：指苗木自地面至0.3米处树干的直径，常以“Φ”表示。

9、地径：指苗木自地面至0.1米处树干的直径，常以“D”表示。

10、冠径：又称冠幅、蓬径。指苗木冠丛垂直投影面的最大直径和最小直径之间的平均值，常以“P”表示。

11、木质藤本：藤本植物指长而细弱、不能直立、只能匍匐地面或依赖其他物支持向上攀升的植物，具有质茎的称木质藤本植物，常以地径、主蔓长度、分枝数、土球直径来表示规格。常以“地径”（D）和“主蔓长度”（L）作为主要规格标准表示。

12、分枝点高：指从地表面到乔木树冠的最下分枝点的垂直高度。

13、散生竹：指地面到竹丛间只有一个主干的单根种植竹。

14、丛生竹：指自根茎处生长出数根主干的以丛种植的竹。

15、满铺草皮：采用成片覆盖式铺植的草皮。

16、苗龄：指苗木繁殖、培育的年数，通常以“一年生”、“二年生”等表示。

17、全冠苗：指达到三级分枝且冠径达到胸径的15倍及以上的乔木（特殊乔木除外），要求达到不偏冠，不脱脚，树形优美。

18、分叉（枝）数：又称分叉树、分枝数，指具有分蘗能力的苗木，自地下萌生出的干枝数量。

19、紧密度：指球形植物冠丛的稀密程度。

20、萌芽数：指有分蘗能力的苗木，自地下部分（根茎以下）萌生出的芽枝数量。